

证券代码:000018.200018 证券简称:神州长城 神州B 公告编号:2016-038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提案。
2.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修改或否决议案的情况。
3. 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 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5日及201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并公告了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

(二) 会议召开召集人: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4:30起。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5日下午15:00-2016年5月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四)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3号神州长城大厦一楼会议室

(五)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六)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晓先生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6年4月27日15:00时收市后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为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本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八)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5人,代表股份190,742,9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680%。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190,150,5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548%。

根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21人,代表公司股份592,3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本总数的0.1325%。

(二) 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3人,代表股份190,224,910股,占公司A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3927%。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190,150,594股,占公司A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373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9人,代表股份74,316股,占公司A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7%。

(三) 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B股股东及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518,000股,占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62%。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518,000股,占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62%。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5人,代表股份190,742,9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680%。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人,代表股份592,3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本总数的0.1325%。

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3人,代表股份190,224,910股,占公司A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3927%。

出席会议的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518,000股,占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62%。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518,000股,占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62%。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5人,代表股份190,742,9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680%。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人,代表股份592,3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本总数的0.1325%。

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3人,代表股份190,224,910